

广西鑫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河池市人民医院 2022 年信息管理系统维护项目

项目编号：HCZC2022-D3-990130-GXXP

采购单位：____河池市人民医院____

代理机构：广西鑫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3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7
第三章	合同	15
第四章	供应商须知	21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33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广西鑫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河池市人民医院 2022 年信息管理系统维护项目（HCZC2022-D3-990130-GXXP）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河池市人民医院 2022 年信息管理系统维护项目》项目的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河池）<http://ggzy.jgswj.gxzf.gov.cn/hcggzy/>电子交易平台登录、注册后下载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电子版等资料（注：两个平台均需要登录注册），并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编号：HCZC2022-D3-990130-GXXP（采购计划文号：HCZC2022-D3-00806）

采购项目名称：河池市人民医院 2022 年信息管理系统维护项目

采购内容：项目主要内容为基础运维技术服务、驻场+需求打包技术服务和新增接口打包技术服务。具体详见附件《采购需求一览表》。

服务期：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项目采购预算限额：人民币捌拾壹万捌仟肆佰元（¥818400.00 元）

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说明：项目采购内容涉及软件系统著作权和知识产权保护，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3、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协商。

三、拟定供应商信息

名称：广州惠侨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开源大道 102 号 620 房

四、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时间：2022 年 7 月 22 日至截标前（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河池）<http://ggzy.jgswj.gxzf.gov.cn/hcggzy/>电子交易平台登录并注册后下载采购文件电子版等资料，逾期无效。（注：两个平台均需要登录注册）

方式：网上下载

售价：采购文件免费获取。

电子响应文件制作需要基于“政采云”平台模块获取的采购文件制作，供应商需根据本项目编号进一步前往“政采云”平台“获取采购文件”模块（网址链接：<https://www.zcygov.cn/bidding-entrust/#/acquirepurfile/list>）下载采购文件。

备注：

（1）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时应当填写完整准确的单位名称；

（2）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各参与政府采购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系统做好以下工作：①完成投标人注册（必须注册为正式供应商），②完成CA申领和绑定（CA锁办理客服：400-881-7190），③下载投标客户端，熟悉掌握全流程电子化系统；

（3）因采购项目需要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信息录入，供应商必须在采购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河池）（<http://ggzy.jgswj.gxzf.gov.cn/hcggzy/>）下载采购文件；

（4）为配合采购人进行政府采购项目执行和备案，供应商必须在采购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下载采购文件，未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注册的供应商应登录政采云进行注册为正式供应商，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400-881-7190。

五、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年7月29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申请人需要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必须用数字证书CA锁加密后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政采云”平台。

六、开启

时间：2022年7月29日14点00分截标后

地点：在“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开标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投标保证金（人民币）：根据河财采【2021】18号文，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3、在线响应（电子协商）说明

（1）本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实行在线响应（电子协商），供应商需要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响应文件，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http://zfcg.gxzf.gov.cn/OfficeService/DownloadArea/2455918.html?utm=sites_group_front.b8b6c91.0.0.c51f9820a48111eabb9bcbdf01）

af125e)；电子协商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指南可在“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服务中心-帮助文档-最新指南”下载或详见附件《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通过政采云平台参与在线协商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 400-881-7190。

(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协商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附件《CA 证书办理操作指南》；

(3)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采云平台。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

(4) 供应商可在生成“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同时准备一份电子备份响应文件。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无法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三十分钟内按时解密的，经项目归属地监督部门备案后可通过邮件或者其他方式提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现场通过非网络传输的其它存储介质提交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

4、网上查询地址：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河池) <http://ggzy.jgswj.gxzf.gov.cn/hcggzy/> 电子交易平台上发布。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池市人民医院

地址：河池市金城江区金城中路 455 号

联系人：韦庆铁 电话：0778-2278013

唐昊博 电话：0778-220070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鑫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河池市金城江区育才路一巷 2 号

联系方式：梁才武 联系电话/传真：0778-2111666

3、交易服务单位：河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电话：0778-2302718

地 址：河池市金城江区城东新区肯旺桥西侧北面市工人文化宫办公大楼五楼

4、项目联系人：唐昊博 电话：0778-2200702

采购单位：河池市人民医院

代理机构：广西鑫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7 月 22 日

附：《河池市人民医院 2022 年信息管理系统维护项目》单一来源专家论证意见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一、项目采购需求

本院 his、Lis、电子病历、体检等医院信息管理系统主要由广州惠侨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承建。

项目需求内容：

序	服务内容	预算金额 (万元)	补充说明
1	基础运维技术服务	26.84	各系统服务费明细见下表 1-1
2	驻场+需求打包技术服务	40	需求打包服务中，电子病历 5 与互联互通 4 级改造相关需求除外。需求界定时，严格按照互联互通与电子病历评级标准进行，没有明确标准的，不能界定的算需求，都包含在需求打包服务中
3	新增接口打包技术服务	15	
4	合计（万元）	81.84	

服务期：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实施内容：

维护服务内容包括：软件运维服务、接口运维服务、数据库运维服务、指导与咨询服务、服务方式及服务响应、现场拜访、服务器运维服务、现场培训。以下为详细内容：

1.基础运维技术服务

1.1 服务范围，包括已验收和未验收全部系统。

已过免费维护期的有偿维护内容，如下表：

表1-1

序	系统名称	系统金额 (万元)	维护期	备注说明
1	门诊信息系统	95	1 年	
2	血库信息系统		1 年	不处理新需求。
3	住院信息系统	85	1 年	
4	电子病历系统	72	1 年	免费维护至系统升级病历整合后，保障系统正常使用、免费提取数据、数据进行整合等需求，不含客户化调整。

5	检验及条形码系统	45	1 年	
6	触摸屏导医查询系统	0	1 年	
7	病案统计	0	1 年	
8	预约系统	28.5	1 年	
9	临床路径系统	0	1 年	
10	院内感染及传染病系统	0	1 年	处理 BUG, 维护现有功能模块及上报数据, 不处理新功能模块需求。
11	物流管理系统	/	/	处理 BUG, 处理与日常业务挂钩的需求, 不处理新模块需求。
12	BI 商务智能管理系统	/	/	仅维护现有报表, 保证报表数据正确, 不处理新需求。

1.2 服务内容:

①BUG 修复

软件系统使用过程中所发现的 BUG 问题, 乙方积极响应与处理, 对于软件存在的可复现的 BUG 问题, 在与甲方确认修复时间后, 在约定的时间之内完成修改。

②功能完善及新增需求修改

在系统结构允许的范围内, 根据医院管理和业务变化提出的新需求做出必要的流程变更、字典调整、报表或程序功能新增、修改等。

③软件更新

乙方将定期优化软件功能和性能, 在公司推出同版本的新升级程序后, 对客户系统进行系统升级, 该次更新不包括合同范围外的系统功能模块, 更新具体时间可双方协商。

2. 驻场+需求打包技术服务

乙方负责提供接口数据传输稳定、系统新功能模块的技术维护服务工作。

序号	接口需求需技术处理内容	备注
1	服务范围: 医院 his 系统、体检系统、lis 系统、电子病历系统、预约系统、等惠侨所有系统 (除已终止系统外) 及与该系统相关的接口开发、改造及上报功能等	
2	服务性质: 系统接口开发服务、系统改造等	
3	服务周期: 2022 年。	

3. 新增接口打包技术服务

乙方负责提供医院各信息系统接口开发、接口数据传输稳定、上报接口及程序开发技术服务工作。

序号	接口需求技术处理内容	备注
1	服务范围: 医院各信息系统	
2	服务性质: 系统接口开发服务、数据传输、数据上报及上报程序开发等	

3	服务周期：2022 年。	
---	--------------	--

4.服务器、数据库运维服务

根据甲方业务需要，定期对数据库表进行优化和调整，确保数据准确、稳定。

1) 数据库服务器巡检

提供定期进行数据库服务器巡检，对现有服务器、数据库运行状态进行评估，并反馈评估报告，及时对服务器进行优化，保证系统正常运行。

定期对数据库进行本地备份及差异备份工作，并每个季度对备份数据进行校验是否完整可用。保证医院数据安全、完整、可用。若数据丢失造成医院损失，按损失金额进行赔偿。

2) 问题日志处理

对数据库中产生的问题日志，进行现场查看与指导。(对方甲方硬件造成的问题，乙方评估之后给予合理解决方案，协助甲方及时处理问题)。

3) 数据库代码开放

乙方向甲方开放所有数据库源代码，包括但不限于：视图、存储过程、函数以及报表和接口后台的脚本。

4) 代码开放

乙方向甲方开放相关程序代码：包括但不限于：

A. 提供所有在甲方使用的应用系统的表结构及字段说明（需要乙方配合更新）

B. 电子病历表单制作、报表制作代码及操作说明。表单制作只开放程序界面供用户维护,不涉及底层代码。

C. 体检系统指引单等表单的制作源代码，只开放程序界面供用户维护，不涉及底层代码。

6) 随着硬件资源不断升级更新，乙方及时配合乙方的应用系统与硬件、及操作系统相兼容。

5. 指导与咨询服务

1) 系统流程、功能操作指导

甲方在使用以及维护过程中遇到系统流程不熟悉或系统功能不会操作时，乙方提供相应的指导与咨询，并及时回答提出的问题。

2) 软件更新指导

现有系统更新是由甲方自行更新，乙方提供更新操作指南，在甲方更新时，提供技术支持与指导服务，协助甲方更新现有系统。

3) 软件问题查看与指导

甲方在使用以及维护过程中，遇到软件系统的相关合同模块约定的功能问题时，乙方以现场指导的方式，及时处理并回答提出的问题。

（以下为商务条款）

6. 服务方式及服务响应

1) 服务响应

在维护期内，工作期间（正常工作日 8：00-18：00）软件故障响应时间不超过 0.3 小时，到达现场时间不超过 0.5 小时；非工作期间软件故障响应时间不超过 0.5 小时，若远程无法解决时到达

现场时间不超过 1 小时。非工作期间，乙方指定针对该项目的电话值班人员，24 小时接听电话处理故障，保证甲方系统正常运行。

整个项目实施期间，乙方指派项目经理，甲方提交需求或者故障内容后，由乙方项目经理协调分配乙方工程师处理。

2) 甲乙双方在明确需求（甲方提供改造文档，明确改造方案）后，乙方于三个自然日内提供需求完成计划。未按时提供完成计划，则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完成该需求。

3) 甲方双方每周定时梳理现有需求完成情况，乙方未能按时交付使用或者未按照《项目实施计划》完成，如非甲方原因造成，每拖延一天，乙方须向甲方支付该需求占比金额的 5%/天的违约金，扣款后甲方给予第二次完成时间，第二次完成时间乙方未完成，该需求按该需求占比金额扣款，且必须在合同整体验收前完成。如完成计划存在变更，经双方确认后，则以变更后的计划执行。

4) 乙方为甲方每一个维护的应用软件建立软件系统维护档案，及时记录、完整保存系统维护资料，维护到期一并完整移交甲方。

5) 乙方派遣熟悉乙方系统的工程师驻场维护。若因乙方工程师不熟悉程序及数据库等原因造成系统反复故障，对医院带来不良影响，按考核内容进行扣款处理。

在服务履行过程中，为保障乙方能够持续提供优质的运维服务，形成良好的工作行为规范，乙方需严格按照甲方考核机制考核，附考核表, 附件一。

7. 项目验收

1) 验收条件：①乙方已按照合同交付完成项目，如存在因甲方现有软硬件条件或国家政策原因未修改的问题，若不影响整个项目的正常使用，而且乙方已做成承诺在软硬件条件满足或者国家政策允许时给予免费、且按时间节点解决，则不影响项目验收。②BUG 类需求更新后使用一个月内无故障，双方签订《验收报告》

2) 验收流程：①乙方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②甲方组织人员完成验收情况核查，将验收意见正式回复乙方；③双方签订《验收报告》及验收备忘录。

3) 验收文档：项目实施过程文档及系统操作手册，表结构文档，上报工具程序等技术文档。

4) 验收时间：为服务期结束后两个月内。

5) 验收要求：按完成项目个数进行验收付款。未完成项目扣款后需继续按计划完成。

8. 付款方式：

按季度付款。

基础技术运维服务结算：按每季度固定金额付款：（年度本分项合同价的四分之一）

驻场及新增接口打包服务结算：每季度结束后十个工作日内整理上季度项目进展情况，驻场及新增接口打包服务按完成项目个数进行付款，计算公式为：（本分项目报价的四分之一/本季度项目总个数）×项目完成个数。

9. 现场拜访

乙方每季度安排公司项目经验丰富的管理人员到项目现场进行拜访，详细听取客户意见，了解客户需求，以便更好地为客户提供优质的服务。

附件一：

河池市人民医院信息系统运维及驻场技术人员考核指标					
考核日期：		检查人员：			(100 分)
项 目	服务要求	标准分值	考核办法	扣分	备注
驻场人员要求（5 分）	安排1名中级职称或以上的工程师或者在乙方工作满一年的工程师在医院驻场工作。		查看记录或现场抽查		
驻场人员面貌（5 分）	遵纪守法，遵守医院劳动纪律及相关规章制度；接受科室管理。		查看记录或现场抽查		
	保守单位秘密，包括病人隐私和秘密。		查看记录或现场抽查		
	仪表整洁，举止端庄。工作时间不得穿响底鞋、拖鞋、大短裤。		查看记录或现场抽查		
	确认总的维护经理，统筹管理维护工作事项。任何系统故障信息科可以直接联系经理，由经理分派到惠侨各系统负责人。推诿工作扣2分。		查看记录		
	统计上报数据错误给医院造成不良影响及损失的扣2分，系统生成数据错误造成病人多收费漏收费的，给医院造成不良影响及损失的情况扣2分及讨论赔偿责任问题。		查看记录并追踪历史数据		
维护系统正常运行：对	确保系统稳定运行。运维不到位，造成系统运行故障、瘫痪等，不按合同及时处理，给医院带来负面影响的每次扣5分。		查看记录或现场抽查		

相关系统软件进行维护、升级，根据医院业务需求，进行增加、修改，确保系统的正常运行。（80 分）	定期对系统和数据库进行优化。未及时优化的，造成系统运行卡顿、慢等问题，每次扣 2 分。		查看记录或现场抽查		
	驻场人员每月到相关科室进行调研 1 次，每少 1 个扣 1 分，做好调研记录，有问题，有改进意见，有原因，有整改方案有时间，缺少 1 项扣 1 分。		查看记录或现场抽查		
	每周检查服务器一次，检查服务器系统日志，内存，cpu 等运行情况，发现问题反馈问题并及时整改，报信息科备案。不按时完成的每次扣 1 分。		查看记录或现场抽查		
	接到科室对系统的功能修改、增加、优化、数据的核查、统计需求等，做好需求记录，未记录的发现一次扣 0.5 分。		查看记录或现场抽查		
	系统涉及到第三方接口，需要信息科进行协调、沟通，按需求方的要求三个工作日内给予答复，不答复对方延迟一天扣 1 分		查看记录或现场抽查		
	系统上线后，在使用过程中出现故障，在一周内分析并判断故障原因，并给出解决方案，在信息科与公司双方认可的时间内解决故障问题，不按时完成故障排除，每延迟一天扣 0.5 分。		查看资料并追踪效果。		
	接到科室需求（以文字申请为准）对系统的功能修改、增加、数据的核查、统计需求等，必须在 2 个工作日内进行答复，不答复科室每延迟一天扣 0.5 分；对可执行的需求，必须给出完结时间，对不可执行的需求，需答复其原因，无故延迟一周扣 1 分。		查看记录并现场抽查		
	做好系统的周报，每周各个系统必须提供周报，报告各个软件的开发或运维进展情况，以便于跟踪系统建设情况，缺少		查看记录并现场抽查		

	一个系统的周报扣 0.5 分。				
	在日常工作中，发现由于操作人员的不规范操作造成数据错漏，及时反馈给信息科，及时纠正错误操作，发现问题隐瞒不报或擅自修改数据的，每次扣 1 分。		查看记录并现场抽查		
	每周提供值班人员排班表，积极配合科室人员完成系统运维、数据整理和上报等与系统有关的工作，不配合完成工作的每次扣 1 分。		查看记录并现场抽查		
档案资料管理（10 分）	每月对系统更新材料进行归档，并提交信息科存档。不按时间提交的每次扣 1 分。		查看记录并现场抽查		
结果应用（另）	不按合同完成维保或医院要求的时间节点完成相关工作，造成在上级部门检查中被罚款或医院绩效考核被扣分的，由公司负责。（合同规定的相关条款另计）				
说明：每月组织检查 1 次。95 分合格，每少 1 分扣 100 元。					

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公司名称_____）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 自行验收 ☐ 委托验收		
序号	名 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 量	金 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 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 采购人（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广西壮族自治区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_____

供 应 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本项目乙方将为甲方提供以下产品或服务，具体内容见下表：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年)	单 价 (元)	金 额 (元)
1						
2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第二条 服务地点

地点：_____。

第三条 服务期限

1、服务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止_____。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与招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且符合相应的服务规范及标准。

第四条 服务保证、权利保证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

《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相应服务。

2、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质保期及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3、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第五条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按季度付款。

基础技术运维服务结算：按每季度固定金额付款：（年度本分项合同价的四分之一）

驻场及新增接口打包服务结算：每季度结束后十个工作日内整理上季度项目进展情况，驻场及新增接口打包服务按完成项目个数进行付款，计算公式为：（本分项项目报价的四分之一/本季度项目总个数）×项目完成个数。

第六条验收

采购人组织对项目的验收或考核，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收报告结论确定的时间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_____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七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2、每周定时梳理现有需求完成情况，乙方未能按时交付使用或者未按照《项目实施计划》完成，如非甲方原因造成，每拖延一天，乙方须向甲方支付该需求占比金额的5%/天的违约金，扣款后甲方给予第二次完成时间，第二次完成时间乙方未完成，该需求按该需求占比金额扣款，且必须在合同整体验收前完成。如完成计划存在变更，经双方确认后，则以变更后的计划执行。

3、甲方延期付合同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付款额3% 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付款额5%。

4、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合同款额 5%向违约方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九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第十条 合同争议解决和诉讼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向甲方所在地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签书面补充协议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采购采购文件；

3、成交通知书。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合 同 附 件

1、供应商营业执照	
2、报价明细表（最终）	
3、技术响应表	
4、商务响应表	
5、成交通知书	
6、授权委托书（如有）	
7、售后服务承诺书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附件：《河池市人民医院购销廉洁公约》

河池市人民医院购销廉洁公约

甲方（医疗机构）：河池市人民医院

乙方（供应商）：

为贯彻落实国家卫生计生委、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印发《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九不准”》及《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的通知精神，根据《河池市人民医院建立健全防控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长效机制的工作方案》要求，为进一步规范医药购销行为，维护正常的医疗秩序和医药产品经营秩序，经双方协商，协议如下：

一、甲乙双方必须自觉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法律法规，严格执行上级关于纠正医药购销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和治理商业贿赂的有关文件规定，严格执行药品、医疗设备、医用耗材、医用试剂、信息系统及软件、后勤物资、基建工程招标采购管理制度。

二、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商业道德，严格履行购销合同，不利用非法手段谋取不正当利益，公平公正地处理往来业务。

三、甲方须履行的责任：

（一）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乙方索取回扣，或者索要、收受乙方产品发票价外的赞助，不得要求乙方代支任何费用开支。

（二）医护人员不得替乙方代表非法统计销售药品、医用耗材、医用试剂的使用数量，甲方对出现数量异常变动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用试剂，查实后将停止采购。

（三）医护人员及行政后勤人员不得利用工作便利以暗示或其他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回扣、提成、有价证券、现金、购物卡等。

如违反以上条款，情节较轻的，按医院医德医风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情节较重构成违纪的，由纪检监察部门处理；情节严重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四、乙方须履行的责任：

（一）乙方必须自觉遵守甲方有关药品、医疗设备、医用耗材、医用试剂、信息系统及软件、后勤物资、基建工程的各项管理规定，按程序和流程办理相关业务。

（二）不得派代表到甲方，以科研费、开发费、宣传费、推销费等名义推销药品、医疗设备、医用耗材、医用试剂、信息系统及软件、后勤物资等产品。

（三）不得以提成和赠送现金、有价证券、信用卡、购物卡，提供宴请、娱乐，资助国内或境外学术活动等手段影响甲方医生使用医药产品的选择权。

（四）不得派代表到甲方临床医技科室进行新药申请、开方提成促销，或以不正当交易手段诱导

临床医生使用乙方所供的药品、医疗设备、医用耗材、医用试剂等。

(五) 不得向医院领导、行政职能科室、临床医技负责人和其他医护人员及行政后勤人员发放回扣和赠送现金、有价证券、信用卡、购物卡，提供宴请、娱乐等属于商业贿赂的不正当行为，

(六) 严格执行合同条款，不以次充好，不降低产品质量，做到诚信经营。

五、乙方如违反第四条“乙方须履行的责任”所列条款，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并将乙方列入不良行为记录，计入黑名单；同时禁止乙方在甲方进行经销活动 2 年以上。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须承担赔偿责任，涉嫌违法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六、如甲方工作人员暗示或索要回扣等不正当要求，乙方应予拒绝，并有责任如实向甲方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七、本公约一式伍份，采购代理机构 1 份，甲乙双方各 2 份，本公约作为购销合同的附件，随购销合同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河池市人民医院

乙方（盖章）：

法人签章：

法人签章：

代理人（签字）：

代理人（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四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号	条款号	说明与要求
1	1. 1	项目名称：河池市人民医院 2022 年信息管理系统维护项目 项目编号：HCZC2022-D3-990130-GXXP 采购人：河池市人民医院
2	2	资金来源：未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安排的资金
3	3	1.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4	10. 5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人民币捌拾壹万捌仟肆佰元整（¥818400.00 元）
5	13. 1	协商有效期为：协商截止日期后 60 日内保持有效
6	14. 1	协商保证金：无
7	15. 3	补遗文件(如有)领取地点：在与采购公告相同的媒体登陆网址后自行下载
8	16.1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要求： （1）电子响应文件按政采云平台要求及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 （2）供应商可在生成“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同时准备一份电子备份响应文件。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无法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三十分钟内按时解密的，经项目归属地监督部门备案后可通过邮件或者其他方式提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现场通过非网络传输的其它存储介质提交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 （3）▲未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为无效文件。
9	17.4	响应文件递交地址：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10	18.1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11	23.1	协商原则与方法、步骤
12	24. 2	协商结果将在与采购公告相同的网站上公示，公示期为一个工作日
13	28.	履约保证金及交纳方式：无。
14	29.	代理服务费：详见供应商须知正文。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 项目说明

1.1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以下称“前附表”）第 1 项所述。

1.2 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以下称“前附表”）第 1 项所述。

2.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资金来源：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2 项，资金已落实。

3. 供应商资质与合格条件的要求

至少应满足本须知前附表第 3 项所列的最低资格标准。

4. 协商范围

详见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项目采购需求。

5. 协商费用

5.1 供应商承担其参与协商，包括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协商结果如何，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6. 单一来源的特别说明

6.1 供应商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供应商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

6.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6.3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踏勘项目现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7.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

7.1 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所有按本须知第 9 条发出的补充通知和第 15 条所述的补遗文件。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第四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7.2 供应商应认真审阅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供应商须知、合同条件、规定格式、技术规范或技术要求等。如果供应商编制的响应文件不能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责任由供应商自负。

8.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解释

供应商在收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后，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收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后 2 日内，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文字、传真、电报等，下同）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解答。

9.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修改

9.1 在协商截止日期前，采购人可能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修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补充通知将在发布采购公告的相同网络平台发布，补充通知作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9.2 为使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把补充通知的内容考虑进去，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在协商截止三日前，将补充通知在发布采购公告的相同网站发布，供应商自行在网站上查询公告，并视为供应商已经收到更改公告。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延长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日期。

9.3 如果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原定的编制响应文件的时间没有考虑因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修改而引起响应文件修改必须的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延长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日期。

三 、 协商报价说明

10. 协商报价

10.1 供应商的报价应按采购文件中“协商报价明细表”格式填写。

10.2 供应商的报价应符合以下要求，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就第二章“项目采购需求”中的需求内容报出完整且唯一报价。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完成本项目的内容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10.3 协商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10.4 协商计量货币

响应文件报价中的单价和合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10.5 采购预算价：详见前附表

四、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协商前准备：

11.1 本项目实行网上电子方式采购。

11.2 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确保成为“政采云”网站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参协商与或协商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1.3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http://zfcg.gxzf.gov.cn/OfficeService/DownloadArea/2455918.html?utm=sites_group_front.b8b6c91.0.0.c51f9820a48111eabb9bcbdf01af125e），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可在准备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同时，生成一份与上传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相同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按政采云平台要求及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具体操作流程可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指南可在“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服务中心-帮助文档-最新指南”下载。

▲响应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响应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全部供应商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均已按时解密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如果某位供应商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的，其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为无效，经备案后启用电子备份响应文件。供应商仅提交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又不按要求提交电子备份文件的，视同响应文件撤回。

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组成。

12.1 资格证明文件

12.1.1 供应商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2.1.2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截标前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2.1.3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截标前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

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2.1.4 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2021 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信用报告（企业投标的提供企业信用报告，自然人投标的提供个人信用报告；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银行出具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超过一年），2021 后新成立不足一年的供应商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的财务报告或财务报表。（必须提供）

12.1.5 信用声明（格式后附）：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2.2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

12.2.1 协商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2.2.2 报价明细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2.2.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2.2.4 技术响应、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2.2.5 商务响应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2.2.6 售后服务方案或承诺（必须提供，自行编写）；

12.2.7 供应商已取得的专利技术、著作权证书、知识产权证书等与知识产权保护相关的资料（如有请提供）；

12.2.8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说明文件或其他有关资料。

注：

（1）以上材料格式标明必须签字盖章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响应文件（包含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其中电子响应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若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供应商在电子竞标系统中作出竞标响应的，如供应商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响应文件其它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以上材料未附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

12.3 供应商必须使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和顺序自行编制响应文件，但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协商保证金按本须知第 14 条规定办。

13. 协商有效期

13.1 响应文件有效期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5 项规定。

13.2 在原定协商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提出延长协商有效期的要求。同意延长协商有效期的供应商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也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长协商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14. 协商保证金：根据河财采【2021】18 号文，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5. 协商答疑

15.1 供应商提出的与协商有关的任何问题须在收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后 2 天内，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补遗文件”的形式予以答复。如果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的问题未得到采购代理机构的书面解答的，应立即以书面形式报告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否则，将视为提出的问题不再需要答复。

15.2 采购补遗文件包括所有问题和答复，将提供给所有获得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须在前附表第 7 项所列的时间和地点领取采购补遗文件。

16. 响应文件份数和编制要求

16.1 响应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2 响应文件编制的要求

（1） 供应商应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电子版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响应文件电子版内容：具体材料见本“供应商须知”。

（3） 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规定位置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 响应文件中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及公章一致，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 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响应文件因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导致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6） 电子响应文件中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点击评审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审项内容。如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某项要求，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协商小组在评审时如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 CA 签章上关于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信息，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线下【签好字然后扫描成 PDF 的格式】或【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使用 CA 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章】均可。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未按要求签字的，提供的材料视为无效。

(8)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五 、 响应文件的递交

17. 响应文件的提交

17.1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应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内上传递交至政采云平台。逾期上传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17.2 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现场通过非网络传输的其它存储介质提交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

18. 响应文件的相关说明

18.1 供应商进行电子竞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8.2 如有特殊情况，本项目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19.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19.1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

六 、 评审及协商

20. 开标

开标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并主持，在采购人代表及监督人员监督下，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线上解密操作，确认电子响应文件是否解密成功。当众宣布解密结果，并宣读有效协商的供应商名称、协商保证金（如有）以及采购人认为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21. 协商小组成立

21.1 协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具体人数必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公开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项目，经

批准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的，协商小组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

22. 响应文件的解密

22.1 电子响应文件解密时间：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供应商必须在此时间段内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解密。

22.2 采购代理机构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解密通知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响应文件解密。协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解密的，经项目归属监督部门备案后供应商通过邮件或其他方式提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系统生成响应文件时，生成两份，一份是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一份是电子备份响应文件；提供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必须和上传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是同一份，否则系统也不支持进行异常解密）。

22.2 响应文件解密结束后，采购活动组织人员在线开启响应文件。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23. 协商原则与方法、步骤

23.1 由单一来源采购协商小组以本采购文件中各项规定条件为准与通过资格审查并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展开协商。

23.2 协商小组成员将对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和递交的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漏，文件签署是否有效等进行审查。协商小组成员有权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有关澄清或说明的内容应由供应商以书面形式提交并确认。

23.2 协商小组与单一供应商分别就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进行协商，并了解其报价组成情况。

23.3 协商小组成员与参与协商的供应商就响应文件中的实质性条款进行进一步协商及确定，内容包括：商务条款、价格、技术条件、付款计划及服务等等。实质性响应是指与采购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定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应答。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合同的内容、产品质量或服务；或者在实质上与采购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采购方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

23.4 根据第一轮协商掌握的情况，可以对协商文件进行修改，确定采购内容的详细规格或具体要求，优化采购方案。协商小组强调整调整后的采购要求，将协商文件的修改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响应供应商，向响应供应商提供较充分的修正时间。

23.5 响应供应商根据协商情况和协商文件修改书面通知，对原响应文件进行修正，并将修正文件签字（盖章）后在线递交协商小组。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协商。修正文件与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力。

23.6 供应商可就协商修改后采购需求作最后报价。在保证采购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协商小组成员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确定其为成交供应商。

23.7 供应商应当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协商通知（或开启新一轮报价）后在政采云平台设定的时间内进行响应，否则视同放弃参加协商权利，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3.8 属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否决响应或视作无效响应：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23.9 采购代理机构协助协商小组对协商过程和重要协商内容进行记录。

24.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结果公告

24.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协商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协商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协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认协商报告提出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4.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

24.3 供应商如对成交公告有异议，可以在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4.4 质疑供应商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质疑材料必须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的规定，在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书面向当地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投诉。。

七、 授予合同

25. 合同授予标准

采购人将把本项目合同授予其响应文件实质上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和按本须知规定评选出的供应商，确定为成交的供应商必须具有实施本合同的能力和资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 成交通知书

26.1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公示期满后，如无供应商质疑和投诉，可向预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

26.2 成交通知书中应给出采购人对成交供应商的成交价（以下合同条件中称为“合同价格”）以及完成合同期限、质量保证和有关合同签订的时间、地点等。

26.3 成交通知书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7. 合同协议书的签署

27.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前往与采购人进行签订合同。

27.2 如果成交供应商不按本须知第 27.1 条的规定执行，采购人将有充分的理由废除授标，并没收其协商保证金（如有）。

28. 履约保证金

28.1 履约保证金金额及交纳方式：详见前附表。

八、 其他事项

29. 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按照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服务类规定标准收取，论证等费用按3000元另行收取，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向代理机构支付。

30. 所有与本单一来源采购条件书有关的函电请按下列通讯地址联系：

(1) 招标代理机构：广西鑫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河池市金城江区育才路一巷2号

联系电话：0778-2111666 传真：0778-2111666

(2) 服务费缴费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鑫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河池分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河池名都支行

银行帐号：45001690904050701023

附：中标服务费计费标准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元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3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1.1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2. 特别说明

3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目 录

一、资格证明文件

- 1、供应商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2、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截标前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3、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截标前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4、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2021 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信用报告（企业投标的提供企业信用报告，自然人投标的提供个人信用报告；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银行出具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超过一年），2021 后新成立不足一年的供应商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的财务报告或财务报表。（必须提供）
- 5、信用声明（格式后附）：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二、报价商务技术文件

- 1、协商函（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2、报价明细表（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附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 3、技术响应、偏离表（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4、商务响应表（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时必须提供）；
- 6、售后服务方案或承诺(必须提供，自行编写)；
- 7、供应商已取得的专利技术、著作权证书、知识产权证书等与知识产权保护相关的资料（如有请提

供，格式附后）；

8、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说明文件或其他有关资料。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略）

信用声明函（格式）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协商，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人及其服务成果，我方就本次参加单一来源协商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经查询，在规定的查询时间内，“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我方未在最近3年内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说明：

1. 供应商应当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其相关主体的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年 月 日

附：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单位公章

二、报价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协商函

（采购代理机构）：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编号）项目采购的邀请，我方（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____份

1. 报价表；
2. 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3. 商务响应表；
4. 按公告文件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5. 资格证明文件。

因此，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协商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补遗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协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4. 与本项目采购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_____

电话/传真：_____电子函件：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供应商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行号：_____

2、报 价 表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项目总报价（含其他优惠条件）：（大写）_____元（¥_____）

服务期：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报价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位数。

3、报价明细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号	服务名称	数量①	单价② (元/年)	单项合价 ③=①×②	备注
1					
2					
3					
...					
总报价（大写）：（¥ 元）					
完成服务时间（或者服务期限）：					

说明：1、分项报价总计价格必须与报价表一致。

2、如果不提供详细的分项报价表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3、必须按此表标准格式详细填写，填写不详细或内容不清的，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具体响应	响应/偏离	说明
1				
2				
3				
4				
5				
...				

说明:

1、应对照采购文件“第二章的采购内容、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款的响应和偏离情况，“响应/偏离应”栏应明确写明“正偏离”“无偏离”或者“负偏离”。

2、本表必须按规定签字、盖章，否则投标无效。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5、商务响应表

项目	采购文件要求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是	响应/偏离说明
其他要求			
...			

注：投标人应对照采购文件中商务部分要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并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6、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采购代理机构）：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编号）单一来源采购活动的协商代表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该项目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代理期限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日止。

授权单位（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签发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代理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双面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7、服务承诺书

（自拟）

说明：（1）由供应商按《采购需求》要求自行填写以及根据已有服务经验的基础上，进行认真的综合研究，根据项目采购的实际情况，作出具有可操作性的服务承诺。
（2）所作的项目服务承诺作为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必须真实、诚信。

8、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

如供应商已取得的专利技术、著作权证书、知识产权证书等与知识产权保护相关的资料（如有请提供）